

(上接B073版)

证券代码:1002259 证券简称:ST升达 公告编号:2024-016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8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24年5月8日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本次股东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4.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5月8日(星期三)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8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平台,为公司股东在会议期间通过网络进行投票表决。

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4年4月30日
7.出席对象:

(1)于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锦西一路127号新泰国际大厦3306。

二、会议议案(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以前议案累积投票权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240,000万股普通股融资的议案》	√
6.00	《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修订部分规章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资中的子议案(见1.2)
8.0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8.0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8.0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上述提案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内容详见于2024年4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除第八项外均为表决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股东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议案9的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需回避表决,由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上述提案中,提案八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本次会议将聘请网络系统进行公开投票。公司独立董事将按2023年度工作情况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宣读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查询网站于2024年4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电子邮件办理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24年5月6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4.会上若有股东需要发言,请于2024年5月7日下午5点前,将发言提纲提交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

1.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成都武侯区锦西一路127号新泰国际大厦3306
联系人:杜雪莹
电话:610016
电子邮箱:mail@shengdawood.com

联系电话:028-86619110
2.会期半天,凡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259

2.投票简称:升达投票

3.填权决策页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网络投票系统为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系统(以下简称“身份认证系统”)的规范身份认证系统,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的具有身份认证资格的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自行登录查询。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投票权。

附件二: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单元(本人)作为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2024年5月8日召开的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其行使如下表决权,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说明:

1.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打“√”,“同意”“反对”“弃权”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意”“反对”“弃权”同时在两个或以上选择打“√”视为废票处理;

2.本授权委托书有效;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份数: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委托日期:

注:此“授权委托书”的剪报或复印件形式均有效,授权委托书必须在登记时间内送达至登记地。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4-015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4月8日,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松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是: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24-006)及《2023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7)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7,612.73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69,587.87万元,存在未弥补亏损;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17,798.74万元。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23年度公司不提法定盈余公积,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

资本公积亦不转增股本。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六)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对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公司监事会同时同意董事会对上述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可充分发挥监事会监督职能,严格监督和督促董事会、管理层将制定的经营计划切实落地,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八)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的专项报告符合实际情况,同意董事会的意见,监事会将积极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有效执行,确保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合规性,切实管好、用好募集资金,维护好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九)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我们认真核查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情况,认为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事项。

《关于2023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

本次监事会第一至第五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八日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总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38号)《关于核准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决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的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于2016年9月,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61,967,798.33股,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16,636,363.2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5,331,435.0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9月16日到位,并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川华信验〔2016〕2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3年度募集资金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项目	金额(万元)	备注
2023年度募集资金总额	745,331.44	已到账电话询证
已使用募集资金	22.77	—
截至2023年末募集资金余额	722,568.67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募投项目由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绵阳市山中海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中海源”)为投资主体。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于“彭县年产40万吨清洁能源项目”。

2016年6月3日,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与本公司、方正证券承销保荐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彭县年产40万吨清洁能源项目”的存储和使用,不得作其他用途。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在未经公司同意的情况下,于2018年6月12日自行划扣10,029,240.74元用于抵偿公司对债务,违反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余额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余额(万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1870861101000008	10,029.24

(三)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18年6月29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并批准,公司于2018年7月9日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广发银行共12,000万元的“名利双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持有期间累计产生投资收益442,322.74元。上述理财产品及收益已于2019年7月被司法扣划完毕。

(四)募集资金被司法扣划情况

公司违规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集团”)提供担保,升达集团及原实际控制人遂以公司名义对外借款,因升达集团及原实际控制人到期不能偿还相关债务,公司将被作为清偿债务,公司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上的资金以及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被债权人直接划扣或通过法院强制执行划扣,造成公司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被扣划6,659.875万元,其中2018年度被扣划31,702.011万元、2019年度被扣划28,845.633万元、2020年度被扣划3,000.915万元,2021年及2022年度未被扣划,2023年度被扣划81.307万元。

(五)募集资金专户止置状况

该项目重点市场位于成都以西彭县以北11,000公里范围的城镇燃气、车辆和船舶用燃气及工业用气等。

由于受实体经济增速放缓、结构转型的影响,西南地区LNG工业用户未能形成规模,LNG工业用户不及预期。各地天然气输气管道行业行政许可,也不稳定程度制约了LNG工业用户市场的发展;因燃气价格的波动,导致天然气输气管道行业的使用经济性不稳定,区域内重质原油油改气推进缓慢。替代能源(如太阳能、风能)挤占LNG输气管道用户市场等,造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目标市场区域LNG需求增长缓慢。因此,公司将LNG输气管道项目实际情况以及发展战略的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公司已终止项目后续募集资金投入并终止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23年11月8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募投项目土地进行处置的议案》,《关于终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解除部分结余募集资金专户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土地由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集团”)以协议方式收回,土地处置价款及收益的财务共计支付1,660.71万元一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继续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公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系统发生费用370元,前期置换及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前述土地处置价款及收益的财务使用共计3,660万元于2023年11月一并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如“二、(四)”所述,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被扣划6,659.875万元,造成公司违规使用募集资金。

2.本公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彭县年产40万吨清洁能源项目”,基于市场环境变化,LNG行业状况等因素,该募投项目已终止并处置。

附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八日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533.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未达到计划进度比例	3.61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31.3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